公司代码:600661 公司简称:新南洋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3,115,751.72元,母公司报表净利润为74,150,719.09元。按照母公司报表净利润74,150,719.09元,依据《公司章程》等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7,415,071.91元,2017年度母公司实现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6,735,647.18元。2017年中期,公司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7,309,766元,剩余当年度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9,425,881.18元结转下一年度。

报告期内,公司中期分红于2017年11月23日实施完毕,公司实际现金分红比例占本年度实现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85.88%。报告期末,公司拟不再进行利润分配。2017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南洋	600661	交大南洋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夏	杨晓玲
办公地址	上海市淮海西路55号申通信息广场11楼	上海市淮海西路55号申通信息广场11楼
电话	021-62811383	021-62818544
电子信箱	yangxia@xin-ny.com	yangxiaoling@xin-ny.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以教育培训为主营业务,主要涉及K12教育、职业教育、国际教育、幼儿教育等业务领域。

在K12教育领域, 公司以上海昂立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南洋昂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为核心,通过旗下培训机构向客户提供包括幼少儿教育、中学生课外教育、语言类培训等多元化的非学历教育服务。昂立教育在K12领域深耕多年,是华东地区领先的综合性非学历教育培训机构,目前主要以线下(实体)机构运营为主,并积极探索混合式学习,积极布局在线教育,已形成全方位的K12产品线,涵盖学科辅导和素质提升(国学、艺术、STEM、体育等)。

在职业教育领域,公司主要专注于中高职和应用本科学历教育及职业技能培训业务,依托上海新南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交大教育(集团)有限公司两家平台公司,通过研发、引进和整合国内外优质职业教育资源,以输出品牌、课程、师资和管理为主要模式,开展职业教育业务。

在国际教育领域,公司专注于国际教育园区托管运营和举办国际教育项目,主要依托上海交大教育(集团)有限公司为平台,研发、引进、整合国内外优质国际教育资源,开展国际教育项目,并提供国际教育园区和国际(双语)学校整体运营服务。

在幼儿教育领域,公司主要以上海新南洋昂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为平台,充分整合原有"世纪昂立幼儿园"师资及课程体系,深度融合昂立教育旗下幼儿培训课程,以直营和托管运营幼儿园为主营业务,积极寻求并购资源,旨在打造国内一流的幼儿教育品牌。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年
总资产	3,158,389,883.66	2,250,230,821.22	40.36	1,860,851,222.89
营业收入	1,723,561,602.35	1,389,755,108.52	24.02	1,165,203,304.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3,115,751.72	182,865,679.89	-32.67	60,101,195.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010,315.82	53,720,675.73	17.29	51,636,005.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60,906,499.25	936,878,808.12	66.61	837,041,462.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265,306.01	453,652,936.05	-16.62	250,705,269.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13	0.7058	-36.06	0.23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13	0.7058	-36.06	0.23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4	21.01	减少11.27个百分点	7.30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49,632,707.19	443,441,772.37	509,958,185.14	420,528,937.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53,217.67	26,232,329.09	78,017,927.01	2,812,277.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079,203.99	28,503,489.70	27,838,525.75	-7,410,903.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34,391.82	149,524,560.56	60,572,816.84	183,902,320.4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81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647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交大企业管理中心(*注1)	2,747,230	35,670,692	12.45	2,747,23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7年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注2)	30,885,597	30,885,597	10.78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注3)	-33,869,343	27,901,851	9.74	2,747,230	无	0	国有法人
中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注4)	16,190,362	16,190,362	5.6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起然教育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注1)	-5,160,000	14,508,524	5.06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长甲宏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416,732	12,416,732	4.33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民营活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	8,009,886	2.80	0	无	0	其他
罗会云(*注1)	0	6,556,200	2.29	0	质押	4,050,00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消费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	6,199,910	2.16	0	无	0	其他
上海赛领讯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94,461	5,494,461	1.92	5,494,461	无	0	其他
上海赛领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94,461	5,494,461	1.92	5,494,461	无	0	其他
上海诚鼎新扬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94,461	5,494,461	1.92	5,494,461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上述前10股东中,交大产业集团、交大企管中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上海交通大学的全资子公司,上述两者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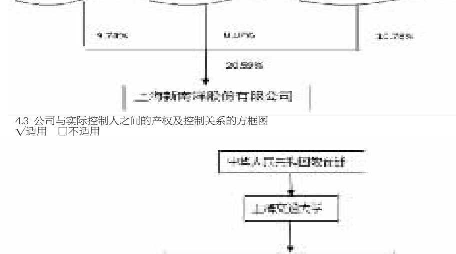

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自有证券账户
中信证券金融衍生品交易互换产品
交大产业集团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
9.74%
0.07%
10.78%
20.59%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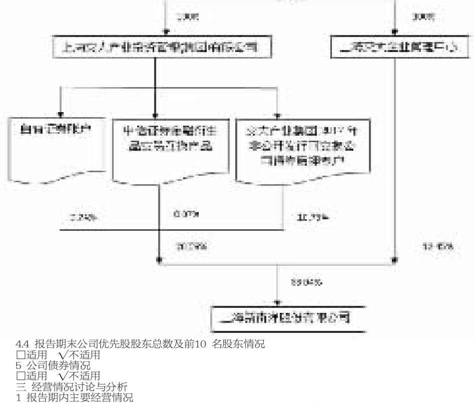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7年是公司快速发展的关键之年。经过三年多努力,公司已经完成了昂立教育重组及三年盈利承诺,2017年6月,又完成了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约5.84亿元,形成了聚焦K12教育、职业教育、国际教育和幼儿教育四大教育培训业务的公司主营业务模式。2017年9月1日起,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将开始实施,为公司在全国范围内发展业务和并购提供了广阔空间,为公司实施自身业务拓展与并购重组并重的"双轮驱动"战略创造了条件。在这样的大背景下,公司顺势而为,及时在体制、机制和管控模式上对事业部进行调整,为公司的快速、稳定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教育培训业务的发展在细分市场上正向"品牌与管理"更加优秀的教育集团集中,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公司定位于综合性的教育服务提供商,在K12教育业务领域要继续稳固上海地区的龙头地位,并积极开展全国市场布局,同时进一步探索和完善职业教育、国际教育、幼儿教育的发展模式,力争尽快形成规模效应。

2017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24亿元,同比增长24.02%。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3亿元。其中,公司教育培训主营业务保持了良好的增长态势,实现营业收入14.94亿元,同比增长26.16%, 占公司营业收入86.67%,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386.72万元,同比增长13.26%,占公司净利润76.24%。

公司K12教育业务整体稳步快速发展,实现营业收入12.55亿元,同比增长30.76%,达成预定的业绩目标,新拓校区47所, 扩校10所,校区总数已达172所。幼少儿数学思维项目"小法狮"和幼少儿美语项目"哆来咪"顺利启动;2016年启动的昂立STEM、智培星少儿英语、夏加儿创意美术等项目运营良好。昂立教育和众多知名教育机构共同发起的K12行业教师认证培训项目进展顺利。在加快办学点布局的同时,昂立教育注重品牌建设,加大品牌推广市场投放力度,加快优质产品研发,注重内部管理效能的提升、成本控制和充实优化核心团队,企业系统建设、人力资源队伍建设和文化建设进一步增强。

公司职业教育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37亿元,同比增长5.33%。学历教育方面,随着非公开发行资金到位,募投项目取得实质性推进,目前已与山东深泉学院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按照募资金使用要求,2017年已投入资金5,012万元。同时,积极探索院校合作的专业共建和"院中院"模式,已与五所国内院校完成合作协议签约,其中一所已于2017年秋季招生运营。所属院校嘉兴南洋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迁建后顺利运营,并着力推进内涵建设,为后续可持续快速发展奠定了基础。在非学历培训方面,党政干部、财务金融、游戏动漫、精益咨询等培训业务实现快速增长。

公司国际教育业务现阶段主要开展双语小学、初中、国际高中、大学预科及国际教育园区运营业务。目前已经托管运营了上海交大教育集团奉浦现代教育示范园区和上海交大教育集团湖州现代教育示范园区项目。其中,湖州现代教育园区项目进展顺利,已于2017年9月顺利开学。国际教育项目(美国高中课程项目与大学预科项目)招生均有较大幅度增长。同时,积极推进国际预科、国际高中、师资培训等项目,积极洽谈教育小镇规划和运营,寻求未来更好发展。

幼儿教育业务发展模式初步明确。公司成立了全资子公司——上海新南洋昂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提出"玩要、探索、创造、教育"的核心理念,以"让成长更精彩"为愿景,提炼和提升"世纪昂立幼儿园"十余年的幼儿教育理念和课程体系,以直营和托管运营幼儿园为主营业务,积极寻求并购资源,旨在打造国内一流的幼儿教育品牌。2017年7月,公司与上海交大企业管理中心签署了托管运营四家"世纪昂立幼儿园"的资产委托管理框架协议,四家"世纪昂立幼儿园"将进行硬件软件全面升级,将有利于拓宽和夯实公司幼儿教育业务。

为更好推进公司业务并购相关工作,公司成立了资管投资事业部,系统负责公司相关项目储备、资金结构构建、资本运作、对外投资相关工作。2017年已完成平台公司的建立、团队组建等工作,相关业务启动逐步开展中。年内,资管事业部聚焦于K12教育、职业教育、国际教育、幼儿教育等领域,重点进行项目筛选储备,建立行业项目资源库,同时积极完善公司投资管理体系,系统筹划公司资本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进非教育培训业务的资产处置和业务转型,整体实现平稳过渡。公司有序推进部分企业股权转让等资产处置工作,并取得实质进展;在降本增效、减亏扭亏的同时,部分企业进一步向教育服务业转型。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1)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2)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3)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第八届第二十九次董事会	其他收益:12,178,848.75元。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第九届第五次董事会	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104,470,599.75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0.00元。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上年金额182,477,407.19;终止经营净利润上年金额0.00元。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第九届第五次董事会	本年度营业外收入减少681,275.92元,营业外支出减少362,892.98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上年度营业外收入减少3,480,673.65元,营业外支出减少4,405,368.15元, 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相关的独立意见。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上海交大南洋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交大中华青铜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住友物业有限公司
上海交大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新南洋数字电视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新南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昂立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嘉定昂立智立方教育培训有限公司
上海新南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南洋昂立教育培训有限公司
上海交洋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新南洋昂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和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刘玉文

2018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661 股票简称:新南洋编号:2018-010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8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于2018年4月16日以邮件方式通知全体参会人员。会议应到会董事11人,实到11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玉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和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具体内容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本报告中《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需进一步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3,115,751.72元,母公司报表净利润为74,150,719.09元。依据《公司章程》等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7,415,071.91元,本年度母公司实现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6,735,647.18元。

2017年中期,公司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7,309,766元,剩余当年度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9,425,881.18元结转下一年度。公司中期分红派息已于2017年11月23日实施完毕。报告期内,公司实际现金分红比例占本年度实现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85.88%。

本报告期末,公司拟不再进行利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需进一步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具体内容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公司《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司《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011)。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度履职报告》。具体内容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度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进行报告。

6、审议通过公司《审计委员会2017年度履职报告》。具体内容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司《审计委员会2017年度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支付会计师事务所2017年度报酬的议案》。

同意向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2017年度报酬共计170万元(人民币),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115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55万元。所支付报酬中不包括差旅费,所发生差旅费由公司按实报销。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中介机构。具体内容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9、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18年度内控审计中介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内控审计中介机构。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管人员2017年度绩效薪酬发放及2018年度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草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借款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7年度借款额度使用情况,以及对2018年公司经营资金实际需要的预计,公司在2018年度向银行借款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叁亿伍仟万元(含本数)。授权总经理代表公司签署单笔金额在人民币叁仟万元(含本数)以下的借款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文件。

上述额度和授权在2018年度内有效。如公司董事会在2018年内的董事会会议上未就有关公司向银行借款事宜做出新的决议,上述额度和授权的有效期可顺延至2019年召开的第一次董事会会议就此事项做出新的决议时为止。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审议通过公司《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在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刘玉文、吴竹平、林涛、朱敏骏、朱凯泳、徐金辉回避了表决。具体内容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司《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4、审议通过《关于授权经营班子购买银行本金无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短期自有资金,会议同意授权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12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银行保本短期理财产品(一年以内的保本短期低风险、结构性类存款等银行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上述购买银行本金无风险理财产品的额度,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故本议案尚需进一步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次有权授权机构批准做出新的决议有效前。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4.9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在募集资金专户内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结构性存款。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

上述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与公司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合计总额度, 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故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授权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6、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处置部分交大昂立股份的议案》

为更好把握资本市场机会,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基于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所持有的交大昂立105,519,530股数的基础上,进行其总股本6%之内的股份处置操作。

由于实施交大昂立股份处置操作,产生的收益可能会超过公司上一年度净利润的 50%,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7、审议通过《关于授予公司对外投资权限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经营活动中的决策效率,以利于及时把握对外投资、资产处置等各种机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班子有权决定单项1000万元(含本数)、年度总金额在人民币1亿元(含本数)以下的投资、收购、兼并、出售资产等事项。对单项4500万元(含本数)、年度总金额在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以下的投资、收购、兼并、出售资产等事项,授权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投资评审小组预审核,根据需要后续报董事会审批,由董事长对合法合规性负责。要求公司强化投后评估管理,对所有投资项目(含品牌投资)的目标,年度完成情况和管理手段进行评估,向董事会专题报告,董事会根据评估结果决策是否进一步扩大或减小投资额度。

上述授权投资事项不包含持有期在一年以内的国债投资等短期投资。上述授权在董事会作出新的决议前有效。超过上述授权金额的投资事项仍需经董事会审议并作出专项决议。涉及关联交易的事项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办理。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8、审议通过《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等涉及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内容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9、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具体内容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以上事项,特此公告。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661 股票简称:新南洋 编号:临2018-011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各位董事: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现将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1、公司2014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交大企业管理中心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685号),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工作已于2014年12月完成。

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723,3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5.11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93,932,104.22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所需费用共计人民币1,407,723.30元及多缴的货币资金人民币16.11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2,524,364.81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114531号《验资报告》。该项募集资金已于2014年10月27日止全部到位。

2、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563号),公司非公开发行工作于2017年6月完成。

公司本次发行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472,304股,发行价格为每股21.57元,募集资金总额592,577,597.28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含税人民币5,500,000.00元后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为人民币587,077,597.28元,已由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2017年6月13日汇入公司开立的账号: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699368776)人民币356,070,000.00元;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70010122002386613)人民币231,007,597.28元;合计587,077,597.28元。扣除公司为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所支付的中介费、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3,059,610.1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84,017,987.13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5443号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专户专用。募集资金到账后,为补充上海南洋昂立教育培训有限公司及上海新南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教育培训相关投资运营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分别另设立两个募集资金专户: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602906803)的账户及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70010122002405024)。上海南洋昂立教育培训有限公司的资金专户资金用于K12教育业务发展项目,上海新南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的资金专户资金用于职业教育发展项目。

(二)2017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1、公司2014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2014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金额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实际募集资金总额	193,932,104.22
减:发行费用	1,407,723.30
多缴的认购款	16.11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92,524,364.81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94,527,157.78
其中: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194,000,000.00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527,157.78
加: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	2,007,686.97
其中:以前年度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006,979.59
本年度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707.38
减:累计手续费支出	4,894.00
其中:以前年度手续费支出	3,894.00
本年度手续费支出	1,000.0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0.00

该项目剩余资金已用于永久补充企业流动性,截止2017年12月31日无结余情况。

2、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实际募集资金总额	592,577,597.28
减:发行费用	8,559,610.15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584,017,987.13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71,184,638.87
其中: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0.00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71,184,638.87
募集资金尚未使用金额	512,833,348.26
减: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0.00
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0.00
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赎回的金额	330,000,000.00
加:已被置换尚未转出专户金额	0.00
加: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	3,776,381.40
其中:以前年度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0.00
本年度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3,776,381.40
减:累计手续费支出	295.64
其中:以前年度手续费支出	0.00
本年度手续费支出	295.64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86,609,434.02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障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和《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于2013年8月23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履行募集资金使用分级审批手续,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1、公司2014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及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与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徐汇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徐家汇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鉴于公司2014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全部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零。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已办理完毕该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该账户销户后,公司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公司及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共同与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17年8月17日同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上海南洋昂立教育培训有限公司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上海新南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鉴于公司用于增资上海南洋昂立教育培训有限公司(募投项目"K12教育业务发展项目"实施主体)的354,277,708.67元已转至其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账号:602906803)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用于增资上海新南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募投项目"职业教育业务发展项目"实施主体)的231,022,995.35元已转至其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账号:70010122002405024)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账号:699368776)及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70010122002386613)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转至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公司此两个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已办理完毕该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该账户销户后,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7年12 月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放余额(人民币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徐汇支行	454667609449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徐家汇支行	1001172929004637927	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99368776	0.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70010122002386613	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02906803	3,878,610.7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70010122002405024	182,730,823.24
合计		186,609,434.0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公司2014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017年度,公司于"2014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中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2017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且独立董事已发表了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根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83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

本年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的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所属公司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投资日期	投资期限(天)	期末余额	本期取得利息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99368776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354,110,000.00	2017/6/29	29		1,169,546.6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70010122002386613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七天通知存款	231,020,000.00	2017/6/29	42		935,245.9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02906803	上海南洋昂立教育培训有限公司	结构性产品(40天)	10,000,000.00	2017/8/10	40		42,222.2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02906803	上海南洋昂立教育培训有限公司	结构性产品(90天)	20,000,000.00	2017/8/10	90		204,444.4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02906803	上海南洋昂立教育培训有限公司	结构性产品(180天)	324,000,000.00	2017/8/10	180	324,00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02906803	上海南洋昂立教育培训有限公司	非凡资产管理半年安赢理财产品第174期	6,000,000.00	2017/10/19	180	6,000,000.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70010122002405024	上海新南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七天通知存款	54,000,000.00	2017/8/16	134		743,700.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14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已结项,截至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527,450.40元,募集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为募集资金专户的历年利息收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于2017年6月1日将存放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徐汇支行(账号:45466769449)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徐家汇支行(账号:1001172929004637927)共计527,450.40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期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零,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7年度公司没有发生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的问题。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改)》、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2017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募集资金2017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新南洋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6日

附表1.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4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编制单位: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2,524,364.8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4,000,000.00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无	132,524,364.81	132,524,364.81	132,524,364.81	0.00	134,000,000.00	1,475,635.19	100.00	2016/8/10		是	否
	无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0.00	60,000,000.00	0.00	100.00	2014/12/4		是	否
		192,524,364.81	192,524,364.81	192,524,364.81	0.00	194,000,000.00	1,475,635.19	100.0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五)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已无结余金额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1.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编制单位: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584,017,987.1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1,184,638.8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1,184,638.87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K12教育业务发展项目	无	353,010,389.85	354,613,713.47	354,613,713.47	21,064,638.87	21,064,638.87	-333,549,074.60	5.94			不适用	否
职业教育发展项目	无	231,007,597.28	231,973,643.90	231,973,643.90	50,120,000.00	50,120,000.00	-181,853,643.90	21.61			不适用	否
合计		584,017,987.13	586,587,357.37	586,587,357.37	71,184,638.87	71,184,638.87	-515,402,718.5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募集资金期末结余(含理财产品余额)512,497,343.46元,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00661 股票简称:新南洋 编号:临2018-012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8年4月26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的境内审计机构。

本项决议尚需提请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以上事项,特此公告。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661 股票简称:新南洋 编号:临2018-013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本公司的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18年4月2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公司《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刘玉文、吴竹平、林涛、朱敏骏、朱凯泳、徐金辉对该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由五位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上述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于会前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及全体股东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情形,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与预计数基本相符,对 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实际情况;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3,审计委员会对本次关联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事项是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对公司开展业务、开拓市场有着积极的影响,为公司持续经营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二)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方	2017年预计金额	2017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教学场地租赁等费用	上海交通大学及其控制企业	913	1006	
		上海交大慧谷科技街有限公司	666	508	
	办公场地租赁费用	上海交大教育服务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34	244	办公场地租用减少
		上海交通大学	340	340	
		上海交大科技园有限公司	15	12	
		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6	13	
	小计		2484	2123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管理费、维修费	上海交通大学	182	210	
	小计		182	210	

(三)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方	2018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2017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本次预计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教学场地租赁等费用	上海交通大学及其控制企业	624		1006		租用教室减少
		上海交大慧谷科技街有限公司	580		508		
	办公场地租赁费用	上海交大教育服务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244		办公场地租用减少
		上海交通大学	588		340		租赁费调整
		上海交大科技园有限公司	4		12		
		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3		13		
	小计		1809	7.16%	2123	14.17%	2018年办学点拓展,非关联场地租用增加。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管理费、维修费等	上海交通大学	327		210		业务量增加
	小计		327	100%	210	10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主营业务、住所等

(1)上海交通大学

办公地址:上海市闵行区东川路800号

法定代表人:林忠钦

企业性质:事业单位

举办单位:教育部

业务范围:培养高等学历人才,促进科技文化发展。哲学类、经济学类、法学类、教育学类、历史学类、理学类、工学类、农学类、医学类、管理学类高等专科、本科、研究生班、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学历教育、博士后培养、相关学科研究、技术开发、继续教育、专业培训与学术交流。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2)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上海市华山路1954号

法定代表人:刘玉文

注册资本:5亿元

经营范围:教育产业投资,资本经营,技术开发、转让、服务、咨询、培训,高科技产品的开发研制,实业投资,国内贸易,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创业投资与管理,投资咨询、服务,产权经纪。

关联关系:公司第一大股东,截至2017年12月31日,持有公司20.59%股份。

(3)上海交大科技园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虹桥路333号209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142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经营范围:科技园开发与管理,科技产业投资与管理,电子、通信、网络、医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培训、技术承包、技术入股、技术中介,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关联关系:公司第一股东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控股55.42%的子公司。

(4)上海交大教育服务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华山路1954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70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教育服务产业投资,资本经营,实业投资,房地产经营开发,物业管理,洗涤,百货,食用农产品(不含生猪产品)、花卉,五金交电建筑装潢材料,轻化产品(除专项规定)的销售,园林绿化,承装(修、试)电力设施。

关联关系:公司第二股东上海交大企业管理中心控股52.86%的子公司。

(5)上海交大慧谷科技街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广元西路43号407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科技项目的研发与投资,国内贸易,计算机网络、通讯专业领域内的八技服务,房屋租赁,建筑装饰。附设:分公司。(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关联关系:公司第一股东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和第二股东上海交大企业管理中心各持股6%的和1%的子公司。同时,公司第一股东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上海交大科技园有限公司持股42%。

2、履约能力分析: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均按关联交易协议约定的条款按时履行, 未发生关联方违约或延迟支付货款的情形。 根据公司对关联方了解,上述关联方经营情况正常,经济效益和资信情况良好,具备完全的履约能力,无形成坏账的可能性。

三、定价原则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按照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进行业务,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租赁办公场所及经营场所等,价格公开公正。公司通过与供应商和客户之间进行谈判,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并签订合同。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是本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对公司实现开展业务经营、开拓市场有着积极的影响,为公司持续经营提供了有力的支持。该等关联交易事项将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对本公司生产经营未构成不利影响,未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和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3,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661 股票简称:新南洋 编号:临2018-014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变更与调整是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4月28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及财政部于2017年12月25日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按上述通知要求,公司对原执行的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自文件规定起始日开始执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财政部于2017年4月28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对于实施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按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2017年12月2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公司执行上述规定后,财务报表项目将产生如下影响:

1.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也做相应调整。

2.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也做相应调整。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原因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序号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报告期内影响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也做相应调整。	营业外收入减少681,275.92元、营业外支出减少362,892.98元,均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2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也做相应调整。	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104,470,599.75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0.00元。

上述规定涉及的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2017 年1-12 月财务报表无实质性影响,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的当期损益、总资产和净资产产生影响,不涉及对以前年度损益的追溯调整。

三、独立董事的意见

经核查认为:公司执行财政部文件对会计政策予以变更,并对涉及的有关科目和金额实施调整,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了相应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监事会的意见

公司本次作出会计政策变更的规定,变更的审议、表决程序合法、合规,该项变更真实、准确的反应了公司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会计师事务所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根据国家政策的变化调整,符合《公司法》,以及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和通知要求,不影响公司损益,也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

以上事项,特此公告。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661 股票简称:新南洋编号:2018-015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南洋"或"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含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9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

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7年6月,公司经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对暂未使用的5.83亿元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项募集资金已使用71,184,638.87元,尚余未使用资金512,833,348.26元。由于募投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况。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含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4.9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在募集资金专户内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结构性存款,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

二、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业务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2、额度及期限

公司(含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募集资金人民币4.95亿元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3、购买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闲置募集资金拟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等),不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产品。上述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4、批准权限及有效期限

上述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与公司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合计总额度, 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故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与公司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议案一并提请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5、实施方式

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在经批准的规定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6、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进展情况。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均将经过严格的评估,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宏观市场波动的影响,主要系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商业银行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并提供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投资产品出现与购买时情况不符的损失等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理财资金的投出和收回必须以公司(含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专户名义进行,不得以个人名义或使用其他账户进行。

4.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产品, 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资金正常周转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充分保障股东利益。

五、相关审核、批准程序及专项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8年4月2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4.95亿元进行现金管理。

2、监事会审议情况及意见

2018年4月26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4.95亿元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后,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相关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该事项需经股东大会通过后方可实施。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行为有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 增加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因此,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4.95亿元进行现金管理。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后,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相关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的规定,该事项需经股东大会通过后方可实施。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行为有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因此,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4.95亿元进行现金管理。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查阅了新南洋拟使用短期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相关董事会资料、监事会资料及独立董事意见,经核查后认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且独立董事已发表了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后方可实施。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新南洋使用短期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特此公告。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661 股票简称:新南洋 编号:临2018-016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8年4月26日下午召开。公司于2018年4月16日以邮件方式通知全体参会人员。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5人。会议由钱天东监事长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审议了以下事项,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具体内容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司《2017年度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监事会审核意见如下: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本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本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会和上海交易所的各项规定, 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客观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监事会2017年度工作报告》。

2017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九次会议,发表意见如下:

1,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的决策程序合法,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健全,未发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行为,未发现损害公司利益和侵犯股东权益的行为。

2,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的2016年度审计意见及所涉及的事项客观公正。

3,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审核意见

1)公司2014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交大企业管理中心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685号),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工作已于2014年12月完成。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4)第114531号):募集资金总额为193,932,104.22元,扣除发行费用1,407,723.30元及应归还认购对象多缴的货币资金人民币16.11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2,524,364.81元。

2014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已结项,截至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527,450.40元,募集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为募集资金专户的历年利息收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于2017年6月1日将存放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徐汇支行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徐家汇支行共计527,450.40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期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零,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

2)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563号),公司非公开发行工作于2017年6月完成。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5443号):募集资金总额592,577,597.28元,减除发行费用8,559,610.15元,募集资金净额为584,017,987.13元。

2017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83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了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

在使用上述募集资金时,公司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并按规定通知保荐机构,接受保荐机构监督。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财务部门和投资管理部进行日常监督, 并定期检查监督资金的使用情况及使用效果,及时向董事会、监事会汇报。

我们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存储和使用的内部控制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并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履行情况良好;并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4,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 根据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对公司经营班子实施部分交大昂立股权市值管理的授权,公司于2017年9月5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了交大昂立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168万股, 占交大昂立总股本比例1.4974%。截止2017年9月4日, 公司持有交大昂立股份总数为117,199,530股,占交大昂立总股本的15.03%。 减持后,公司还持有交大昂立股份共105,519,530股,占交大昂立总股本的13.53%,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证监会、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实施减持。

5,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有关协议执行,定价公平,未发现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6,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意见的审核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7,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及意见

公司已经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2016年度, 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8,对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的审核意见。

1)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2016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82,865,679.89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45,152,586.42元。按照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45,152,586.42元,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2016年末,母公司实现可分配利润136,810,445.75元,根据《公司章程》等规定,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3,681,044.58元,2016年度实现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23,129,401.17元, 减去2016年度中期向全体股东派发的股利20,726,122.08元,剩余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02,403,279.09元。2016年度,公司实际现金分红比例占可供分配利润的16.83%,公司不再进行利润分配,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期分配。2016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此方案已经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2017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情况:

2017年1-6月,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2,285,546.76元,母公司净利润亏损1,044,903.91元。2017年6月末,母公司结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01,358,375.18元。 公司充分考虑回报股东以及未来经营发展等因素,根据公司《章程》及《利润分配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以2017年6月30日总股本286,548,83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7,309,766.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期分配。2017年中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2017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17年11月18日发布《2017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于2017年11月23日完成了相关的利润分配实施工作。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7年中期的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股东大会对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审议表决时均采用了中小股东的单独计票,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具体内容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司 《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011)。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司《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不超过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95亿元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等涉及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内容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具体内容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事项,特此公告。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661 股票简称:新南洋 编号:临2018-017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1-3月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2018年1-3月,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合计收到政府补助5,144,400.00元,具体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元

补助项目内容名称	发生金额	补助取得依据
财政扶持资金	135,000.00	地方财政扶持资金
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0	上海市徐汇区财政局
专利补助	9,400.00	沪知局(2017)61号
合计	5,144,400.00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2018年1-3月实际收到政府补助合计为5,144,400.00元,按照新修订后《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等相关规定,将收到的全部政府补助分别不同情况,计入了与收益相关的会计核算科目,该项收益合计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4.92%,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2018年度利润产生的影响,以会计师对公司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8日

公司代码:600661 公司简称:新南洋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刘玉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竹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江萍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132,781,095.05	3,158,389,883.66	-0.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70,724,015.00	1,560,906,499.25	0.63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88,266.06	-15,734,391.82	1.56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47,520,812.81	349,632,707.19	28.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992,874.63	16,053,217.67	1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081,478.55	14,079,203.99	0.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	1.70	减少0.5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28	0.0620	1.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28	0.0620	1.2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977.5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44,4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127.9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5,295.58
所得税影响额	-1,276,858.73
合计	3,911,396.08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4,647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交大企业管理中心	35,670,692	12.45	2,747,23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7年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注1)	30,885,597	10.78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注2)	27,901,851	9.74	2,747,230	无	0	国有法人
中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注3)	23,988,074	8.3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起然教育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4,508,524	5.06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长甲宏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416,732	4.33	0	无	0	其他
上海中金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注3)	8,375,994	2.9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民营活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009,886	2.80	0	无	0	其他
罗会云	6,556,200	2.29	0	质押	40,500,00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消费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99,910	2.16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交大企业管理中心	32,923,462	人民币普通股	32,923,462
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7年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注1)	30,885,597	人民币普通股	30,885,597
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注2)	25,154,621	人民币普通股	25,154,621
中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注3)	23,988,074	人民币普通股	23,988,074
上海起然教育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4,508,524	人民币普通股	14,508,52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长甲宏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416,732	人民币普通股	12,416,732
上海中金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注3)	8,375,994	人民币普通股	8,375,99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民营活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009,886	人民币普通股	8,009,886
罗会云	6,556,200	人民币普通股	6,556,2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消费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99,910	人民币普通股	6,199,91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上述前10股东中,交大产业集团、交大企管中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上海交通大学的全资子公司,两者为一致行动人;中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中金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均系自然人周传有先生实际控制的公司,两者为一致行动人。		

*注1说明:

2017年7月26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相关通知,交大产业集团拟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期限为1.5年,拟募集资金规模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在满足换股条件下,本次可交换债券的持有人有权将其所持有的本次可交换债券交换为本公司股票。

2017年10月16日, 交大产业集团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了开立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用证券账户(以下简称"质押专户")的申请文件,并拟于质押专户开立后将持有的不超过30,885,597股本公司A股股票自其证券账户划入质押专户以办理质押登记。

2017年10月20日,交大产业集团完成了相关股份质押手续,已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0,885,59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78%)股份划入交大产业集团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用于对债券持有人交换股份和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提供担保。

2017年10月25日,公司收到交大产业集团通知,获悉交大产业集团非公开发行2017年可交换公司债券已经完成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简称"17交大EB",债券代码"137046",实际发行规模为6亿元,债券期限为1.5年,初始换股价格为25.18元/股,票面利率0.1%。本次债券的换股期限自本次可交换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至少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交换债券到期日(2018年4月25日至2019年4月24日)。

2018年4月20日,公司发布《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进入换股期的公告》,本次可交换债券换股期自2018年4月25日起至2019年4月24日止。进入换股期后,假设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交换公司债券全部用于交换股票,交大产业集团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因投资者选择换股而减少,公司第一大股东可能由交大产业集团变更为交大企管中心,但交大产业集团和交大企管中心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公司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

*注2说明:

截止本报告期,交大产业集团持有公司58,995,848股股票,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0.59%。其中,通过自有股票账户直接持有新南洋27,901,85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9.74%;通过可交换公司债券的质押专户持有新南洋30,885,597股, 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0.78%; 通过中信证券金融衍生品交易互换产品持有新南洋208,4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7%。

*注3说明:

2017年12月12日,公司发布《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临2017-067),公司收到中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中金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恒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均系周传有先生实际控制的公司,为一致行动人,以下简称"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关于持有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比例达到5%以上的告知函》, 截止2017年12月11日, 中金集团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4,327,488股,占新南洋总股本的5%。

2017年12月13日,公司发布《关于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临2017-069),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根据市场情况,计划在未来12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继续增持新南洋股份,拟增持股份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1%,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

2017年12月19日,公司发布《关于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临2017-070),截至2017年12月18日,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增持1,6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8%,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5,977,4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8%。

2018年2月7日,公司发布《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临2018-0002),公司收到《中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关于持有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比例达到10%的告知函》,截至2018年2月6日,中金集团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8,654,9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

2018年4月24日,公司发布《关于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临2018-009),截至2018年4月23日,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7,369,01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3.04%。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根据目前市场情况,计划在未来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在现有持股比例13.04%的基础上,拟继续增持股份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3%,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	说明
应收票据	610.43	1,528.11	-60.05	比年初减少917.68万元,系年初应收票据在本期收兑所致
应收利息	24.79	268.52	-90.77	比年初减少243.73万元,系年初应收利息在本期收到所致
应收股利	120.73	0.00	100.00	比年初增加120.73万元,系公司参股企业本期宣布发放现金红利所致
持有待售资产	0.00	480.05	-100.00	比年初减少480.05万元,系年初待售资产在本期处置所致
在建工程	89.95	41.52	116.64	比年初增加48.43万元,系子公司本期设备更新改造增加所致
开发支出	1,280.44	928.70	37.87	比年初增加351.74万元,系子公司本期新增教育研发项目投入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4,922.04	9,877.35	-50.17	比年初减少4,955.31万元,系上年末预提应付薪酬在本期支付所致
持有待售负债	0.00	445.11	-100.00	比年初减少445.11万元,系年初待售负债在本期处置所致

2. 利润表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增减%	说明
销售费用	11,087.33	7,653.55	44.87	同比增加3,433.78万元,系本期教育培训规模扩大,营销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97.05	37.89	156.14	同比增加59.16万元,系本期支付POS机收款手续费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16.25	355.75	-95.43	同比减少339.50万元, 系公司本期政府补助在"其他收益"列示所致
营业外支出	6.70	118.99	-94.37	同比减少112.29万元,系子公司上年同期有支付退费及补偿款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净额	-817.54	-435.13	-87.88	同比减少382.41万元,系本期参股企业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影响所致

3. 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增减%	说明
销售费用	11,087.33	7,653.55	44.87	同比增加3,433.78万元,系本期教育培训规模扩大,营销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97.05	37.89	156.14	同比增加59.16万元,系本期支付POS机收款手续费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16.25	355.75	-95.43	同比减少339.50万元,系公司本期政府补助在"其他收益"列示所致
营业外支出	6.70	118.99	-94.37	同比减少112.29万元,系子公司上年同期有支付退费及补偿款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净额	-817.54	-435.13	-87.88	同比减少382.41万元,系本期参股企业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影响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目前公司以教育培训为主营业务,教育培训业务的营业收入占比86.67%。K12教育培训业务主要使用"昂立"品牌,职业教育、国际教育业务等主要使用"新南洋"品牌。为使公司名称更加符合公司的发展方向和战略定位,更加符合重大资产重组后的实际情况,更好地体现教育服务主营业务特征,经公司九届四次董事会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变更公司注册名称及英文名称,将公司中文名称"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英文名称由"SHANGHAI XIN NANYANG CO.,LTD" 变 更 为 "SHANGHAI XINNANYANG ONLY EDUCATION & TECHNOLOGY CO., LTD"。

截至目前,公司正在办理上述名称变更和相关公司章程条款的工商变更手续。

2018年4月13日, 公司发布了《关于公司拟更名事宜情况说明公告》(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临时公告2018-007,已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未有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履行情况正常。承诺事项的具体内容可参见公司于2018年4月28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中"第五节重要事项"的"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玉文
日期	2018年4月28日